

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644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569020250
报告名称：	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6442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9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8日
签字人员：	高世茂(140102270003)， 霍耀俊(110001580198)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1-2
二、 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1-3

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6442号

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祥豆制品”）编制的《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东方优品健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与厦门银祥集团有限公司、陈福祥及厦门市养生豆源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编制《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银祥豆制品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银祥豆制品管理层编制的《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

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银祥豆制品管理层编制的《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关于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银祥豆制品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银祥豆制品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世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霍耀俊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关于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股东厦门市养生豆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生豆源”）、养生豆源之股东厦门银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祥集团”）、养生豆源之实际控制人陈福祥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与东方优品健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优品”）签订《关于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东方优品以 10,000 万元收购养生豆源持有的本公司 77.0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东方优品持有本公司 77.00%的股权。

二、业绩承诺情况

1.陈福祥、银祥集团、养生豆源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在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以下简称“承诺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值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900 万元、1100 万元、1250 万元。

2.关于业绩承诺的补偿条款如下：

若本公司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值低于承诺净利润的，养生豆源可以选择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东方优品现金对价、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向东方优品进行补偿。

3.补偿的触发原则：

若本公司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业绩的 80.00%，则养生豆源对东方优品进行补偿；若本公司 2018 年、2019 年两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业绩的两年累计数，则养生豆源对东方优品进行补偿；若本公司 2020 年、2021 年每年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对应年度各年的净利润，则养生豆源对东方优品进行补偿。净利润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值计算。

4.对应补偿方案：

2018、2019 年度业绩补偿计算公式：

当期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
÷ 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本次交易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2020、2021 年度业绩补偿计算公式：

当期应补偿总金额=（当期承诺净利润-当期实际净利润）÷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本次交易总对价

若考核年度应补偿金额计算结果≤零，按零取值。

5.回购

在承诺年度内，若本公司连续两年或累计三年无法实现承诺净利润，东方优品有权在连续两年或累计三年的最后一年要求养生豆源回购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回购价格为东方优品已支付的股权交易款总额×[1+10%/年×东方优品支付股权交易款之日至签署回购协议之日的期间]。

6.减值测试

承诺年度四年全部过后，东方优品与养生豆源双方共同商定和委托一家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本公司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否则《减值测试报告》采取的估值方法应与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保持一致。如果：本公司资产期末减值额>承诺年度内已补偿的总金额，则养生豆源应按照如下计算公式对东方优品另行进行补偿。

本公司股权减值应补偿的金额=本公司资产期末减值额-承诺年度内已补偿总金额
养生豆源应以自有或自筹现金对东方优品进行上述补偿。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1、业绩承诺金额	1,250.0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0.69
3、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82.65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8.04
5、业绩实际完成率	101.44%

注：上述财务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报告文号为大华审字[2022]0012512 号的审计报告。

综上，本公司在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已经完成，承诺年度的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批准。

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类别 拆账合伙人

经营范围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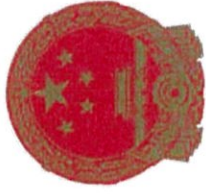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年04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审计报告，清理破产清算事务，资产评估业务，法律事务，税务咨询、税务代理服务、会计咨询、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审计业务、验资业务、基本建设资金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领。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遗失、毁损、灭失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七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高世茂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7-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I42431740705601

姓名 高世茂
 证书编号 140102270003
 This card is valid until 11/11/2016 for registration only
 This review is 2016-03-21



证书编号: 140102270003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1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DACHUAN ACCOUNTANTS
 2012年12月24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DACHUAN ACCOUNTANTS
 2012年12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健正信
 TIANJIAN ZHIXIN
 2012年12月24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正信
 TIANJIAN ZHIXIN
 2012年12月24日





姓名: 葛耀俊
 Full name: 葛耀俊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8-19
 Date of birth: 1985-08-1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001198508194818
 Identity card no: 110001198508194818



姓名: 葛耀俊
 证件编号: 110001500198
 2010-05-11



2013年11月16日



2012年2月11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6.3.31

110001500198

证书编号: 110001500198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00198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0-05-11
 Date of issuance: 2010-05-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葛耀俊
 Agree to change the working unit: 葛耀俊



2011年11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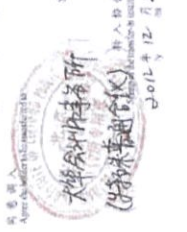


2011年11月2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葛耀俊
 Agree to change the working unit: 葛耀俊



2012年12月25日



2012年12月25日